

印刷品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汝州市畜牧局

供应商（乙方）：河南省聚慈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新畜牧法	本	10000	4.98	49800
合计	49800元			

二、合同总价及说明

本次合同签订根据甲方多次询价，为促进甲、乙双方共同发展，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合同总价达成一致。

合同总价为 49800 元，大写：肆万玖仟捌佰元整。该合同总价包括印刷成品、运输、验收及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保证

1. 乙方按照质量要求，从印刷到出库，对质量进行全过程的控制，每个环节均严格把关，保障交货质量。

2. 印刷成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甲方将印刷品配送至乙方指定位置，甲方进行验收工作。

五、付款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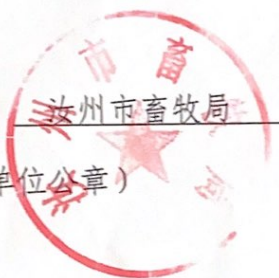
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印刷品到货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

六、其他情况说明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本合同一式2份，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汝州市畜牧局

(盖单位公章)



乙方：河南省聚泰商贸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经办人签字：郭五培

签订日期：2023年5月29日

经办人签字：朱军红

签订日期：2023年5月29日